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管制人員：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預算	43.907 億元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1 112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1 125 個，增幅為 13 個。	22.762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5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3,31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綱領(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32：環境衛生(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綱領(3) 街市及小販管理

綱領(4) 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32：環境衛生(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詳情

綱領(1)：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2006-07 (實際)	2007-08 (原來預算)	2007-08 (修訂)	2008-09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13.5	705.4	692.4 (-1.8%)	809.6 (+16.9%)

(或較2007-08原來預算增加14.8%)

宗旨

2 宗旨是確保可供市民食用的食物對人體無害、衛生及安全，並透過檢驗和管制食用動物，以及有效的防治蟲鼠工作，保障市民的健康。

簡介

3 工作包括：

- 對食物進行風險評估，並適時向市民提供資料；
- 調查和處理食物事故；
- 管制高風險食物的入口，簽發出口食物的衛生證明書；
- 管制活食用動物的入口；
- 巡視和檢驗持牌屠房內的活食用動物；
- 在持牌屠房提供肉類檢驗服務；
- 在食物鏈中的各個環節進行食物監察工作，並採取執法行動；
- 向業界推廣「食物安全重點控制」方法，並鼓勵業界採用以該方法為本的食物安全計劃；
- 確保發售的預先包裝食物有正確的標籤；
- 對影響市民健康的蟲鼠進行風險評估；
- 採取防治措施，防止媒傳疾病的傳播；以及
- 調查媒傳疾病的事故。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6 (實際)	2007 (實際)	2008 (計劃)
接獲有關野味、肉類及家禽的入口申請後，在 5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接獲有關牛奶及奶類製品的入口申請後，在 12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接獲有關冰凍甜點的入口申請後，在 12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接獲有關出口或轉口食物衛生證明書的申請後，在 12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在文錦渡食品管制處檢查運送蔬菜的車輛(車輛百分率)@	98	100	100
透過化驗食物樣本進行食物監察(按每千人口計算，每年化驗的食物樣本數目)	8	9	9
接獲食物不宜供人食用的報告後，在 24 小時內展開調查(%)	100	100	100
接獲有關食物標籤的投訴後，在 3 個工作天內展開調查(%)	100	100	100
接獲有關出口動物製食品衛生證明書的申請後，在 2 個工作天內簽發證明書(%)#	98	100	100
在文錦渡檢查運送家禽的車輛(車輛百分率)	100	100	100
為豬隻進行乙類促效劑的檢驗(豬隻批數百分率)	98	100	100
巡視出口食用動物到本港的農場(農場數目)	35	38	37
接獲媒傳疾病的報告後，在 24 小時內展開防治蟲鼠措施(%)	100	100	100
接獲有關黃蜂／野蜂滋擾的投訴後，在 6 個工作天內處理(%)Ψ	100	100	100

目標處理時間由二〇〇七年起縮短 1 個工作天。

@ 這個項目的目標由二〇〇八年起刪除，因為目標未能充分反映在規管蔬菜入口方面衡量服務表現的準則。

Ψ 目標處理時間由二〇〇七年起縮短 1 個工作天。原有「接獲有關蟲鼠的投訴後，在 6 個工作天內處理」的目標已作出修訂，以反映該項服務表現目標涉及的具體工作，有關工作本身並無改變。

指標

	2006 (實際)	2007 (實際)	2008 (預算)
處理野味、肉類及家禽的入口申請	2 619	2 244	2 300
處理牛奶及奶類製品的入口申請	133	140	140
處理冰凍甜點的入口申請	116	125	130
簽發出口／轉口食物衛生證明書	167	211	200
在文錦渡食品管制處檢查運送蔬菜的車輛	28 067	28 588	28 000
抽取食物樣本以供測試	64 915	65 206	65 000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06 (實際)	2007 (實際)	2008 (預算)
檢查標籤	55 346	55 338	55 000
接獲的食物投訴	5 861	6 360	6 200
「食物安全重點控制」研討會／工作坊	31	33	33
簽發出口動物製食品衛生證明書	51	61	60
在文錦渡檢查運送家禽的車輛	4 688	5 048	5 000
抽取家禽血液樣本以測試是否含有 H5 禽流感 抗體	87 452	94 192	94 000
抽取食用動物樣本以測試是否含有殘餘獸藥	70 573	58 177	58 000
在建築物放置鼠餌 Ω	46 138	44 915	45 000
捕鼠的次數 Ω	3 031	2 889	2 900
消除蚊蟲滋生地 Ω	63 573	68 605	68 000
進行防治蟲鼠調查	5 578	7 229	6 700

Ω 在部分地區，有關服務由食物環境衛生署聘用的承辦商提供。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5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提交有關預先包裝食品須附上營養標籤的修訂規例；
 - 推行食物進口商和分銷商立法前自願備案計劃；
 - 着手制訂新規例，規管食物內的殘餘除害劑；
 - 檢討食物內殘餘獸藥的規管工作；以及
 - 着手制訂新的食物安全條例草案。

綱領(2)：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2006-07 (實際)	2007-08 (原來預算)	2007-08 (修訂)	2008-09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873.0	2,102.0	1,913.8 (-9.0%)	2,268.2 (+18.5%)

(或較2007-08原來
預算增加7.9%)

宗旨

6 宗旨是提供良好的環境衛生服務及設施，以及透過發牌制度和規管領有牌照的食物業處所，保障市民的健康。

簡介

- 7 工作包括：
- 提供快捷有效的公眾潔淨服務，包括清掃街道、收集家居垃圾，以及管理公眾潔淨設施(如公廁及垃圾收集站)；
 - 簽發食物業處所牌照和進行巡視，並對無牌及不合衛生的處所採取執法行動；
 - 處理酒牌申請，並為酒牌局提供行政支援；
 - 管理火葬及土葬設施，包括公眾墳場、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
 - 消滅因冷氣機滴水、滲水及環境衛生黑點而造成的環境衛生滋擾；以及
 - 簽發私人游泳池、商營浴室、公眾娛樂場所、殯儀館、食肆內的卡拉 OK 場所及厭惡性行業的牌照，並就有關活動採取執法行動。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8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6 (實際)	2007 (實際)	2008 (計劃)
潔淨服務			
在上午九時前完成主要街道的首輪清掃服務，確保清除街道上隔夜的垃圾(%) ^Ψ	99	100	100
食物業處所的發牌事宜			
在食肆牌照申請通過初步審議後 20 個工作天內召開申請審查小組會議(%)@	99	100	100
在確定食物業處所符合規定後 7 個工作天內簽發食物業牌照(%)@	99	100	100
在收到由專人遞交的認可符合規定證明書後 1 個工作天內簽發食肆及其他食物業處所的暫准牌照(%)	99	100	100
在酒牌局批准後 5 個工作天內向持牌食肆及會社簽發酒牌及會社酒牌(%)@	99	100	100
殯儀館、私人游泳池、商營浴室、厭惡性行業及公眾娛樂場所的發牌事宜			
在取得有關部門覆實同意相關安排後 7 個工作天內簽發發牌條件通知書(%).....	98	98	100
在確定處所符合規定後 7 個工作天內簽發牌照(%).....	98	100	100
墳場及火葬場			
申請人可預訂 15 天內的火葬服務(%).....	99	100	100
在接獲申請當天可編配墓地／葬位(%).....	99	100	100

^Ψ 這個項目的目標同時適用於由食物環境衛生署人員和外判服務承辦商提供的服務。

@ 由二〇〇八年起，這個項目的目標已由 98% 改為 99%。

指標

	2006 (實際)	2007 (實際)	2008 (預算)
垃圾收集量(公噸) ^Ω	2 015 206	1 947 618	2 000 000
收集每公噸垃圾的經常開支(元) ^Δ	157	162	175
清渠車收集的淤泥數量(公噸) ^Ω	9 278	8 838	9 200
食肆牌照	10 488	10 566	10 600
其他與食物有關的牌照(如酒牌、食物製造廠牌照和烘製麵包餅食店牌照).....	14 197	14 314	14 300
售賣限制出售食物許可證(如壽司和牛奶).....	5 402	5 918	5 900
申領食物業牌照	2 808	3 058	3 060
申領售賣限制出售食物許可證	901	1 209	1 210
巡視食物業處所	235 425	234 749	234 800
突擊掃蕩非法屠宰牲口活動	308	305	300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06 (實際)	2007 (實際)	2008 (預算)
檢控食物業處所的次數			
持牌食物業處所	3 030	4 204	4 100
無牌食物業處所	1 328	2 065	2 000
暫時吊銷／取消食物業牌照	148	166	160
衛生督導員課程／研討會	116	110	110
申領私人游泳池、公眾娛樂場所等牌照(申領臨時牌照除外)	67	60	60
巡視私人游泳池、公眾娛樂場所等地方	12 490	12 906	12 900
土葬數目			
棺葬	1 366	1 376	1 380
金塔	668	689	700
火葬數目			
遺體	32 215	34 427	34 500
骨殖	2 630	3 909	3 500
簽發撿拾骨殖許可證	5 586	6 322	6 330

Ω 在部分地區，有關服務由食物環境衛生署聘用的承辦商提供。

Δ 這些數字代表截至該財政年度三月三十一日的單位開支。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9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着手提供更多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設施；
 - 協助落實網上牌照申請追查系統，讓牌照申請人可追查其申請進度；
 - 協助推行以電子方式遞交酒牌申請的服務；
 - 繼續採取嚴厲的執法行動，取締無牌食物業處所和對公眾健康造成即時危害的食物業處所；以及
 - 繼續分階段把指定的旱廁改建為沖水式廁所。

綱領(3)：街市及小販管理

	2006-07 (實際)	2007-08 (原來預算)	2007-08 (修訂)	2008-09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216.7	1,249.5	1,254.9 (+0.4%)	1,293.7 (+3.1%)

(或較2007-08原來預算增加3.5%)

宗旨

- 10 宗旨是保持公眾街市清潔衛生，以及管制街頭擺賣活動。

簡介

- 11 工作包括：
- 管理和保養公眾街市；
 - 巡視街市，確保街市清潔及檔戶遵守租約的條件與規定；
 - 管制街頭擺賣活動及因店鋪擴展擺賣範圍而造成的阻塞；
 - 管理持牌小販攤位、小販認可營業地點及小販市場；以及
 - 採取執法行動。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12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6 (實際)	2007 (實際)	2008 (計劃)
每日最少清洗公用地方 3 次的 街市 (%).....	100	100	100
租出檔位 (%)§	76	77	76
於 30 分鐘內處理無牌小販在樓宇 密集地區擺賣的投訴 (%)	97	98	98

§ 在計算檔位租出率時，可供租出檔位的總數包括那些撥留作指定用途的檔位。

指標

	2006 (實際)	2007 (實際)	2008 (預算)
持牌小販的數目			
固定攤位小販	6 811	6 636	6 400
流動小販	673	600	540
估計無牌小販數目	2 245	2 178	2 200
小販事務隊掃蕩行動	121 231	113 556	113 000
對付無牌小販的跨部門聯合行動	1 171	1 472	1 400
小販黑點	51	46	46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3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協助檢討街市政策；
- 協助檢討小販發牌政策；
- 繼續進行改善公眾街市工程和推廣活動，以改善其設施和管理；以及
- 考慮把外判街市管理工作的計劃進一步擴展至其他地區。

綱領(4)：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2006-07 (實際)	2007-08 (原來預算)	2007-08 (修訂)	2008-09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8.5	20.1	19.2 (-4.5%)	19.2 (—)

(或較2007-08原來
預算減少4.5%)

宗旨

14 宗旨是透過公眾參與和舉辦多媒體宣傳活動，推廣食物安全和保持環境衛生的信息。

簡介

15 工作包括：

- 加強市民對食物安全的認識，並使消費者能作出知情的選擇；
- 教育市民，使之明白他們有責任保持居住環境清潔衛生；以及
- 籌辦為不同對象而設的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以推動市民參與和支持保持環境清潔的活動。

16 食物環境衛生署透過在電視／電台播放政府宣傳短片和聲帶、橫額／海報、宣傳貼紙、小冊子／單張及宣傳車輛，宣傳保持環境清潔和食物安全的信息。食物環境衛生署亦撥出款項，供區議會和區內組織舉辦清潔活動／運動。此外，在區議會、非政府機構、社區團體和學校舉辦清潔活動時，食物環境衛生署亦派員主持講座和提供支援。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17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6 (實際)	2007 (實際)	2008 (計劃)
籌劃講座所接觸的學校(%)	100	100	100	100
收到外界索取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 資料／舉辦講座的要求後，在 1 星期內作出回應(%)	100	100	100	100
宣傳運動	3	3	3	3

指標

	2006 (實際)	2007 (實際)	2008 (預算)
公眾研討會	1 375	1 391	1 385
以學校為對象的外展活動	20	20	20
學校講座	1 253	1 222	1 200
電視宣傳短片系列	3	3	3
電台宣傳聲帶系列	10	4	5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8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內，食物環境衛生署將會：

- 透過電子媒體和公共交通系統，加強市民對食物安全的認識；
- 加強有關營養標籤的健康推廣工作；
- 教育市民，使之明白他們在確保食物安全方面擔當的角色和所需承擔的責任，並教導他們採取適當措施，預防蚊子滋生；以及
- 舉辦講座和外展活動，以及透過宣傳車輛，向市民和不同的對象(如學生及長者)推廣公眾健康和環境衛生教育。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06-07 (實際) (百萬元)	2007-08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07-08 (修訂) (百萬元)	2008-09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613.5	705.4	692.4	809.6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1,873.0	2,102.0	1,913.8	2,268.2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1,216.7	1,249.5	1,254.9	1,293.7
(4) 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18.5	20.1	19.2	19.2
	3,721.7	4,077.0	3,880.3 (-4.8%)	4,390.7 (+13.2%)

(或較2007-08原來
預算增加7.7%)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172 億元(16.9%)，主要由於加強食物安全和公共衛生工作而需增加撥款所致。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將會淨增加 28 個職位。

綱領(2)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544 億元(18.5%)，主要由於潔淨服務的運作開支增加和更換特別用途車輛所致。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將會淨減少 15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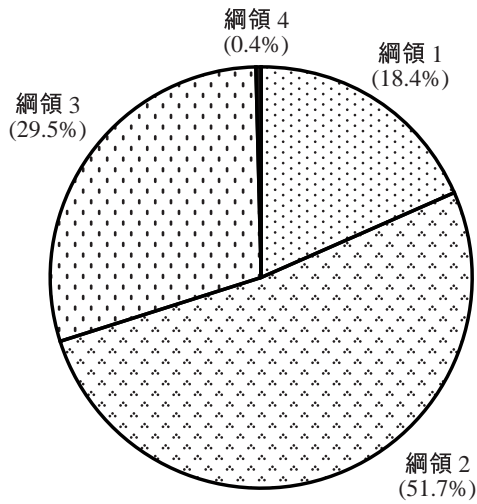
綱領(3)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880 萬元(3.1%)，主要由於管理新公眾街市和進行街市改善工程項目的運作開支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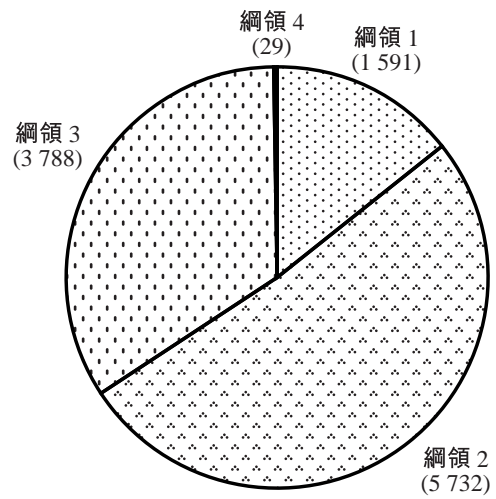
綱領(4)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撥款與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的修訂預算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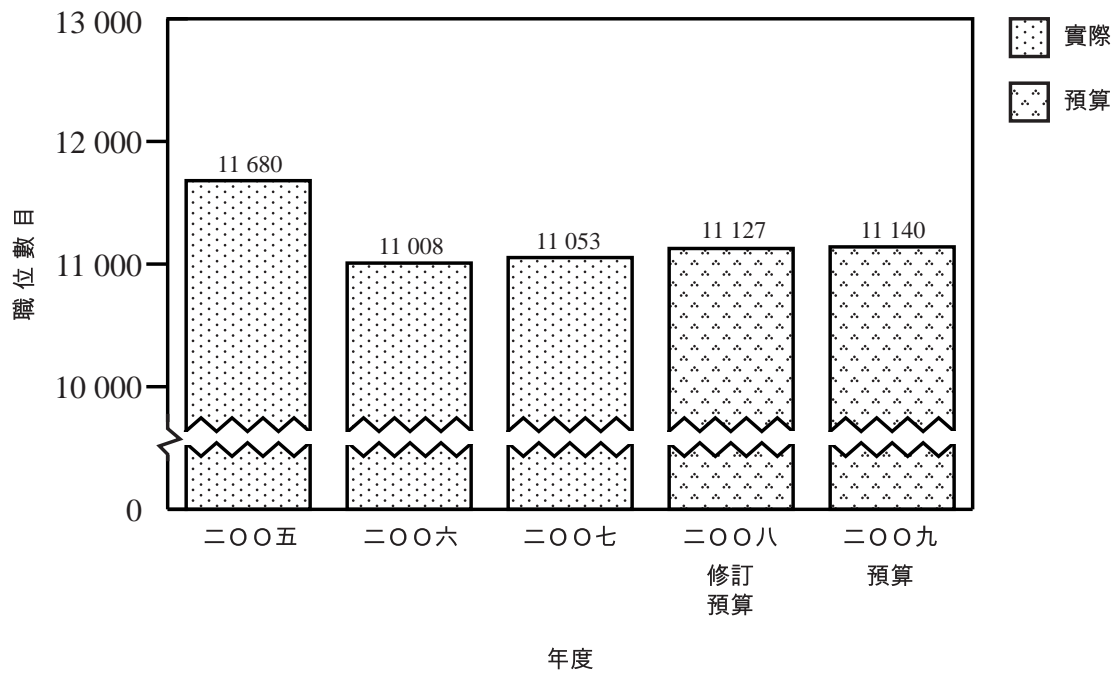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編號)	2006-07 實際開支	2007-08 核准預算	2007-08 修訂預算	2008-09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3,665,180	4,042,374	3,846,710	4,264,326
	經常開支總額.....	3,665,180	4,042,374	3,846,710	4,264,326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39,369	8,640	4,334	5,370
	非經常開支總額.....	39,369	8,640	4,334	5,370
	經營帳總額.....	3,704,549	4,051,014	3,851,044	4,269,696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	7,250	2,750	12,000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 (整體撥款).....	17,148	18,740	26,498	108,958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17,148	25,990	29,248	120,958
	資本帳總額.....	17,148	25,990	29,248	120,958
	開支總額.....	<u>3,721,697</u>	<u>4,077,004</u>	<u>3,880,292</u>	<u>4,390,654</u>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食物環境衛生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4,390,654,000 元，較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10,362,000 元，而較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668,957,000 元。

經營帳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4,264,326,000 元，用以支付食物環境衛生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17,616,000 元(10.9%)，主要由於加強食物安全和公共衛生工作以及提供潔淨服務而增加撥款所致。

3 截至二〇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食物環境衛生署的人手編制有 11 127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會淨增加 13 個常額職位。在符合某些條件的情況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得超過 2,276,247,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6-07 (實際) (\$'000)	2007-08 (原來預算) (\$'000)	2007-08 (修訂預算) (\$'000)	2008-09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062,475	2,099,351	2,151,244	2,243,986
－ 津貼.....	21,913	26,800	23,810	25,690
－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59,670	69,800	62,430	69,850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243	2,600	2,910	4,170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209	1,038	1,230	3,190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1,519,391	1,842,435	1,604,806	1,917,190
其他費用				
－ 英聯邦國殤紀念墳場管理委員會.....	279	350	280	250
	<u>3,665,180</u>	<u>4,042,374</u>	<u>3,846,710</u>	<u>4,264,326</u>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108,958,000 元，較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82,460,000 元(311.2%)，主要由於更換特別用途車輛和其他小型機器及設備而增加撥款所致。

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衛生署

		承擔額			
分目 (編號)	項目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07止 的累積開支	2007-08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002	執行強制性取消流動小販牌照 政策所需發放的特惠金	19,200	5,370	1,020	12,810
011	把持牌流動小販特惠金計劃擴 展至新界	9,990	5,340	570	4,080
012	香港市民食物消費量調查	4,200	—	—	4,200
		<u>33,390</u>	<u>10,710</u>	<u>1,590</u>	<u>21,090</u>
資本帳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827	一套高分辨電感耦合等離子體 質譜聯用儀系統	4,500	—	—	4,500
856	為運輸組更換電子行車記 錄儀	3,500	—	—	3,500
883	為文錦渡食物化驗室購置一套 液相色譜質譜聯用儀	4,000	—	—	4,000
		<u>12,000</u>	<u>—</u>	<u>—</u>	<u>12,000</u>
	總額	<u><u>45,390</u></u>	<u><u>10,710</u></u>	<u><u>1,590</u></u>	<u><u>33,090</u></u>